



### 戏说

#### 狗愁

□薛凯洲

小时候,狗是一枚小小的生肖邮票,我在这头,快乐在那头。

长大后,狗是一个个梦中的思念,我在教室里,狗在村口那头。

后来啊,狗是邻里之间纠纷的原由,主人在家里头,邻居在门外头。

而现在,狗是城市中的流浪儿,棍棒在这头,自由在那头。

而一直,狗是朋友,我们安睡在热炕头,它却在深夜里当探头。

#### 狗爱

□郑三运

养狗真可爱,主人不能坏;及时办狗证,法律遵守唉;按时去免疫,防止出意外,圈养为上策,遛狗有人在;绳子要拴紧,勿让挣脱开;随手清粪便,素质显出来;养狗不弃狗,社会责任在;牢记安全弦,邻里更和蔼;快乐养只狗,生活乐开怀。

#### 打油狗

□卜祥奥

文明社会狗成患,孩子害怕老人怨。

只养不管成风气,放任“自留”实可叹。

养狗其实为养心,安全卫生是关键。

爱狗就要管好狗,人狗和谐才长远。

话题来源

近日,治理狗患成了大家热议的话题。城市到底该不该养狗?治理狗患的板子该打在狗身上,还是该打在人身上?七嘴八舌说狗狗,观点两派成鼎力,且看——

# 狗事儿人事儿



### 七嘴八舌

#### 狗一人

□孙葆元

狗是人类忠实的朋友——它只忠于主人,并不忠于他人。

人很难做他人的朋友——狗只有一个心眼,人有千万个心眼。

狗没有规矩经常逾矩——是人没有对它施教,人不施教是人无教。

人有规矩也经常逾矩——是人明知故犯。

狗不会犯“明知故犯”的错误——狗值得尊敬,这是爱狗的新理由。人若把“明知故犯”的习气传染给狗,这个世界一定是“狗道主义”!

#### 狗叔叔

□马强

每个人都有喜欢狗或不喜欢狗的权利,因人而异,不管怎样都要尊重彼此。

举个例子,去年夏天的一个晚上,我在千佛山东路的路边长椅上坐着休息,一个阿姨领着一只蝴蝶犬过来了,坐在我的旁边。我就夸那蝴蝶犬很好看,很听话,这样阿姨也很兴奋和我聊了起来……到了该走的时候,阿姨却说了一句:和你叔叔再见!我郁闷啊,啥时候我成了狗叔叔了?

#### 顺口溜

□马光仁

人有人性,狗有狗性。狗通人性,人育狗性。狗有好性,能讲卫生,小便有所,大便入坑。不乱狂吠,不惹是非,不乱跑蹿,待人宽慰。养狗之人,要有爱心,办好狗证,文明自矜。

本期杠子头

#### 吕允山

通过对历次跟帖数量、质量和见报数量的统计,吕允山获得了本期“杠子头”称号,获得杠子头津贴100元。

### 狗患

@ulif580129:当年在城市里不让养鸡,街道居委会每天都去查,逐渐消失了。要下决心治理,办法就两个:“查”和“罚”。

@鞠灵运:不管城里还是乡下,都是狗狗的家。咬人是狗狗的本性,也未必就是狗狗主动攻击人。多数情况是狗咬狗,而不是狗咬人。

@李玉美:城市房子紧张,隔音效果不好,在家遛狗,或是半夜狗吠,确实让邻居心生厌恶之情。

@鞠灵运:人有人人的习惯,狗狗有狗狗的自由。“柴门闻犬吠”,如果失去了狗的习性,狗狗也不再是狗狗了。

@杜海燕:养狗带来了社会问题,比如狗屎污染环境,狗狗乱叫制造噪音等,流浪狗伤人事件频出,对待那些没人性的狗狗一定要严惩。

@林荣耀:养狗是很私人的事,遛狗是挺公众的事。既养之,则遛之,拴绳子,系兜子。

@GDXC:原来我们单位有一个人,对自己的老人漠不关心,对他家的宠物狗关心得无微不至,视若掌上明珠。

@孙俏俏:人们如果都把养狗的精力拿出来孝顺父母、疼爱子女,那社会多美好呀。

@刘成伟:旧时代的常看到“华人与狗不得入内”的歧视的招牌,换到这个时代,狗不得进入人的公共场合,难道不应该成为一种趋势吗?

@付秀娟:不要看到狗屎、被狗咬了,就说狗不好,人都有犯错误的时候,何况狗呢?

@钟倩:邻居家的宠物狗整天“高歌”,整个单元楼里的人都厌烦,但都不好意思说,这是为什么呢?

@薛超安:不怕没教养的狗,就怕没教养的人。如果狗的主人比狗还不懂事,能咋样啊?人且如此,何况其狗?

### 人祸

@田华:狗狗原本是人类忠实的朋友,为何会沦落到如此谈狗色变的地步?谁之错?乃人之过也。

@张颂华:说狗是人类的朋友,这太笼统,狗是主人的“奴才”,只忠于主人,对他人却是虎视眈眈。

@鞠灵运:忠于主人的狗狗已经不错了,还能苛求狗狗对别人忠实?没有教养的狗狗最多随地大小便,可是没有教养的人更可怕!

@孙葆元:做人难时做狗难,几家宠爱几家嫌?都认犬属是朋友,若比比君就翻脸!

@林荣耀:市民的养狗权无疑应当得到尊重。当然,出了家门就是一只“社会狗”了,按照人的标准来卡,再聪明的狗也只是“不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狗”。

@钟倩:“三分狗患,七分人祸”,治理狗患离不开“人”的配合,在“人”上做文章,从细节处入手,逐渐找到治理“狗患”的出路,形成长效管理机制。

@高晓恩:狗之初,性本善……

@李瑞章:朋友是朋友,管理是管理,一码归一码,不能因为狗狗是人类的朋友就放任不管。

@郑三运:狗患的实质是“人祸”,治理狗的关键是治理人。人的问题解决了,狗患问题自然消除。使狠劲,出实招,动真格,治长远,保安全,解民忧,促和谐。

@涩味:狗狗待遇提高了,从看门催债的角色摇身变成了主人的宠物,它们中的一些也开始穿人的衣服,吃人的零食,学会了人模狗样的打扮,因此丐帮的打狗棍派不上用场了,打狗棍法也相继失传。

@鞠灵运:管天管地,管不着狗狗遛弯透气。各项规则制度已经够多了,只要狗不犯我,我们就给狗狗们一片自由的天地吧!

@吕允山

狗狗扰民是狗事儿,如何避免是人事儿。常态执法严管束,禁绝陋习是真事儿。



### 杠上花

### 狗事儿终究是人事儿

□焉凤玲

狗自古被称为“人类最忠实的朋友”,被誉为“狗通人性”;一直被人们当做守家护院的得力干将,“看门狗”是也。人们对狗的喜爱,源远流长;人喜欢养狗,无可厚非。

可是,如果养狗的环境特定为“城市”,养狗这事就不能只考虑感情问题。其他问题有三:其一,狗性。狗保护领地的本性使它疑似受到侵犯

犯时会伤害靠近它的人。城市人口密集,人与狗狭路相逢的几率高,狗伤人的几率就高。不同于农村天地广阔,人与狗都拥有足够放松的空间。其二,狗便。城市文明日益成熟的今天,公共场合人们吐口痰都要遭人诟病,况狗随地大小便乎。其三,狗吠。居住在单元楼里的人家,只是一墙之隔,一家犬吠,会搅得四邻不宁。

“狗事儿终究是人事儿”。城市人不是不能喜欢狗,不是不能养狗。只是喜欢养狗的同时,以上三条得处理妥当。

立法还不够精细,处罚标准还不够细化,执行力度还不够强。如果有一天,城市养狗也能跟酒驾一样引起重视,那么城市里人与狗和谐相处的那一天就不会很远了。

齐鲁晚报《人才招聘》

搜索 qljob114.com

山东首份大众,最专业的招聘互动招聘平台,登报一次,发行一周!

手机登录人才招聘网http://www.qljob114.mobi

订报电话:0531-85196234 85196245

每周二刊出 敬请关注

注册您的简历,给您一个舞台,成就您的梦想!